

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6120

聯絡人：江欣妍

電 話：04-37061078

受文者：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100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1本文呈現檔、來文1附件1(0110040A00\_ATTACH1.pdf、0110040A00\_ATTACH2.odt)

主旨：宜蘭縣政府112年第2次「中等以上學校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注意事項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本學期申請期間自112年9月1日起至9月20日止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一、依據宜蘭縣政府112年8月15日府教學字第1120143247號函辦理。

二、如對旨揭獎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府承辦人林小姐（電話：03-9251000轉分機2676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電 2023/08/17 文  
交 08:56:50 章

